

证券代码：002103

证券简称：广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9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1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所形成的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23年3月7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召开）

3、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3月7日（星期二）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3月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3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3月7日上午9:15

至 15:00 期间内的任意时间。

5、会议方式及表决方式

(1)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 表决方式: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 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3 月 2 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 于 2023 年 3 月 2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

宁波市海曙区石碶街道车何广博工业园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王利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王君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戴国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杨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黄琼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任杭中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蒋岳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徐虹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杨华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舒跃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
3.02	《选举徐建村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2、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2 月 18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内容。

特别说明：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应选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监事的表决将分别进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

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3 年 3 月 6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3:00-16:00）。

2、登记地点：宁波市海曙区石碶街道车何广博工业园公司证券部

3、联系人：江淑莹 王秀娜

电 话：0574-28827003 传 真：0574-28827006

电子邮箱：stock@guangbo.net

信函请寄以下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石碶街道车何广博工业园公司证券部（邮政编码：315153）

4、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5、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以现场登记，或用传真、信函等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

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03、投票简称：“广博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表一提案 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6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如表一提案 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监事

（如表一提案 3.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3 月 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7 日上午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王利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王君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戴国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杨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黄琼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任杭中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蒋岳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徐虹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杨华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	√			

	会独立董事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舒跃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			
3.02	选举徐建村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4.00	关于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注：1、议案 1-3 适用累积投票制投票，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如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2、议案 4 适用非累积投票制投票，如欲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年 月 日